

南园街道 2026 年心理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南园街道 2026 年心理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2. 采购人：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3. 预算金额：338000 元
4. 采购方式：公开征集
5. 评审方法：综合评审
6. 项目概述：为深入推进基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全方位、全人群、全周期、全覆盖的社会心理服务格局，切实保障辖区居民心理健康权益，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精细化水平，现拟继续以购买服务形式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由社会组织提供 2 名专职心理社会服务人员，为辖区居民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具体包括：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如开展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等）、心理健康筛查评估（针对不同人群开展精准筛查并建立档案）、个体及团体心理疏导和咨询、突发心理危机干预等延续性心理健康关爱服务，全面覆盖辖区居民心理服务需求。
7. 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需求）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社会工作）。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提供 2 名专职心理社会服务人员，拥有相关心理咨询师证或社工证或相关工作经验 2 年及以上人员，男女不限，年龄在 24-50 岁之间；
3. 为辖区居民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具体包括：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心理健康筛查评估、个体及团体心理疏导和咨询、突发心理危机干预等延续性心理健康关爱服务，全面覆盖辖区居民心理服务需求；
4. 无违规违法处分纪录；
5. 协助街道完成与心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三、商务需求

(一) 服务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服务地点：福田区松岭路南园街道办。

(三) 报价要求

1. 项目预算金额：338000 元，响应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视为无效响应；响应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

2.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3. 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4. 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5. 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者总价为依据。

6. 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

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7. 响应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人员要求、岗位职责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者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者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8. 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报价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 付款方式:本项目实行分期付款方式,具体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项目合同生效且供应商提供符合规定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由采购人财务审核通过后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相应合同款项。因政府财政拨付、支付流程等原因造成付款延迟的,采购人无需承担相应责任。

(五) 验收方式: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六) 违约责任:合同如有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可提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合同内容如与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相违背,应服从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四、供应商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供应商应提供以下文件,并加盖公章:

1.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公司资质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登记证明资料扫描件)
2. 单位法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被授权人、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 法定代表人、股东、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如有）、主要技术人员（如有）、投标文件编制人员最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以及企业股权关系证明。

5. 投标承诺函

6. 项目详细报价

7. 服务要求响应表（请供应商自行制表）

8. 项目实施方案

9.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10. 有效业绩

11. 履约评价

12.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如有）、服务团队成员情况（如有）

13. 公司近半年纳税证明、信用报告。

附件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供应商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p>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p>			

附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联合体)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联合体)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本公司(联合体)按照本办法规定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货物类，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²，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联合体)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公司(联合体)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本公司(联合体)按照本办法规定

²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六、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附件 16

投标承诺函（服务类）

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办事处：

我公司经认真研究，决定参加贵单位的_____项目投标，现就该投标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一、材料真实性承诺。我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完整、真实、可靠的，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没有伪造、涂改、借用等违法违规情形。

二、款项延期收取承诺。我公司承诺垫付因投标项目产生的相关费用，并根据贵街道办及上级部门的财政安排，收取相应的款项。不因贵街道办款项支付问题产生纠纷。

三、工资支付承诺。我公司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发放工资，决不拖欠。不会发生拖欠或克扣工资的情形，避免造成投诉、信访等后果。

四、实际经营承诺。我公司实际运营情况良好，按时足额缴纳税款，不存在空壳公司、皮包公司等情形。

五、行为良好承诺。我公司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违法行为；未被相关部门列入异常名录；法定代表人及负责人没有出现过以下情况：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因故意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自刑罚执行完毕之日起未逾五年的、在被吊销登记证书或者被取缔的组织担任负责人，自该组织被吊销登记证书或者被取缔之日起未逾五年的。

六、项目质量承诺。我公司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承接项目，并对项目实施中的各项行为承诺如下：依照投标文件完成团队组建，严格遵守项目服务时间，积极配合街道各项工作要求，坚持以人为本，根据不同服务对象有针对性地制定服务细则，用耐心和责任心有序开展服务，并配合完成后续相关活动总结。

我公司上述陈述及承诺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如有违反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全部的法律风险。

承诺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